

蒲城县医院行政楼门头、过道及卫生间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

发包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蒲城县医院

承包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陕西鑫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公平、诚实、信用的原则，为明确各自在工程当中应有的权利和义务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工程名称

蒲城县医院行政楼门头、过道及卫生间装饰装修工程

二、工程内容

- 1、拆除一、二、三楼原有墙面广告和铲除大厅瓷砖墙裙。
- 2、一楼大厅贴墙板、铝塑板包圆柱子。
- 3、一、二、三楼硅钙板吊顶。
- 4、一、二、三楼墙面腻子修补、乳胶漆刷两遍。
- 5、暖气片更换，暖气管道刷油漆。
- 6、拆除原有门头、加固门头架子方管及角铁，制作新门头、更换铝塑板。
- 7、电路改造、并更换开关 15 个和集成灯 33 个。
- 8、新装一、二、三楼卫生间集成吊顶、集成灯及灭蝇灯。
- 9、垃圾搬运并清理。

三、承包方式

乙方包工包料双包工程

四、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

本次工程为蒲城县医院行政楼门头、过道及卫生间装饰装修工程，

总费用合计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叁万陆仟元整，（小写）¥136000 元。竣工后支付乙方总费用的 95%即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贰万玖仟贰佰元整，（小写）¥129200 元，剩余 5%即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仟捌佰元整，（小写）¥6800 元，作为质保金，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支付给乙方。

五、工程期限（工期 10 天）

工程开工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19 日

工程竣工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29 日

六、双方义务及权利

乙方须在规定期限内按照标准要求完成蒲城县医院行政楼门头、过道及卫生间装饰装修工作并交付甲方。经甲方验收无误后，按照以上第四条付款方式，结算乙方费用。

七、质量保证

施工时乙方必须按照改造维修设施工程标准规范 GB50205-2001 严格施工。

八、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，乙方执一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年 月 日

乙方

（盖章）



2022 年 12 月 9 日